

2024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河南工程学院报考点（4154）网上报名公告

一、接收范围

本报考点仅接收河南工程学院 2024 届应届本科毕业生。

二、网上报名

1. 预报名时间：2023 年 9 月 24 日-27 日(9:00-22:00)

正式报名时间：2023 年 10 月 8 日-25 日(9:00-22:00)

两个时间段的报名信息均有效，无需重复填报。本报考点不设置报考人数限制，网上报名时间充裕，建议考生合理安排报名时间，错峰报名，尽量避开报名初期、末期高峰，以免网络拥堵影响报名。

2. 报名网址：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s://yz.chsi.com.cn> 以下简称“研招网”），该网站是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唯一官方指定网站。

3. 网上支付：考生应在规定时间内登录“研招网”实名注册，进入报名系统填写报名信息并网上支付报考费（112 元/人）。网上支付未成功的报名无效。

4. 考生必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注册并成功完成报名，凡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虚假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5. 咨询电话：0371-62508582。

三、网上确认

本报考点实行网上确认，考生不必到报考点进行现场确认。

确认开始时间：2023年10月30日00:00

确认结束时间：2023年11月4日12:00

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确认或因自身原因未被本报考点审核通过的考生报名无效。

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网上确认系统，按系统提示及要求完成网上报名信息的确认（网上确认时间、系统网址、确认流程及网上确认须上传的材料及格式等要求，将会于确认开始前通过“研招网”-“**报考点公告**”和河南工程学院学生处发布网上确认公告，请考生及时关注相关信息）。

四、注意事项

1. 考生在网上报名时，应按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填报网上报名信息，本人联系方式请务必填写本人实名认证的手机号码和本人常用的电子邮箱。在提交网上报名信息和网上支付报考费前，务必再次认真核准各项填报信息；

考生报名期间，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每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请考生务必妥善保管好网上报名所用的帐号和密码，用于后期网上确认。

2. 网上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

未能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应在所报招生单位规定时间内完成学历（学籍）核验。

考生如因身份证姓名、编号变更导致本人学历(学籍)校验不通过,可在网上确认时提供户籍部门开具的身份变更证明,网上报名时请务必使用最新身份证信息填报。

3. 符合规定条件并申请享受初试加分政策的考生,须在网上报名时按要求填报相关信息。未按规定申报的,不享受相应照顾或加分政策。

4.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应当报名时应当选择填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并按要求填报本人入伍前的入学信息以及入伍、退役等相关信息,复试前须向招生单位提供《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进行复核。

5. 符合相关报考条件的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请于2023年10月9日—19日期间通过研招网报名系统进行备案,符合条件的考生经省教育考试院各案通过后可直接选择相应报考点进行报名。备案材料如下:

(1) 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2) 本人学生证(个人信息页彩色扫描件)。

(3) 《报考2024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彩色扫描件,需加盖生源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公章并本人签字确认)。

考生材料提交后,材料审核时间为3个工作日(周末除外),符合条件的考生经河南省教育考试院备案通过后可直接选择相应报考点进行报名。如发现考生材料造假,将取消考生的报考、录取资格。此类考生无需再申领校验码。

6. 依据《残疾人教育条例》和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组织规则,参照《教育部中国残联关于印发〈残疾人参加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

统一考试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2017〕4号）有关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考生如需考试期间提供必要支持条件和合理便利服务（如盲人试卷、辅助设备或其他），应在网上确认期间联系河南工程学院报考点。

7. 未尽事宜，请登录“研招网”查阅《2024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公告》或河南省教育考试院官方网站（网址：www.haeea.cn）查阅《河南省2024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报名公告》。

8. 考生网上报名成功后请牢记报名号，并定期查看并在网上报名前、网上确认前、考前十天左右等重要时段，及时查看“研招网”、河南省教育考试院官方网站以及河南工程学院学生处、教务处网站，主动了解网上报名、网上确认、考试安排等事项，积极配合完成相关工作。

9. 因不符合报考条件、相关政策或信息填报错误等造成后续不能网上确认、考试（含初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已通过网上确认的考生，如后期发现不符合报考条件要求的，招生单位仍可以禁止报考。

10.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在录取当年入学前（具体时限由所报招生单位规定）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11. 考生在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期间如有问题，请致电：0371-62508582。

河南工程学院学生处

2023年9月24日